

证券代码：873943

证券简称：昌发展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 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发展”）拟与康瑞商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北京昌发展康瑞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昌发展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5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康瑞商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4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本次投资属于新设立控股子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康瑞商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合资成立运营公司的议案》。表决结

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章程及制度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手续。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康瑞商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696 号 9 幢 302J 室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696 号 9 幢 302J 室

注册资本：1000 万美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住房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财务咨询；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康海华

控股股东：CBC HEALTHCARE INFRASTRUCTURE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TD.

实际控制人：CBC HEALTHCARE INFRASTRUCTURE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TD.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昌发展康瑞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昌平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企业管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停车场服务；发电技术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为准）。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550 万元	55%	110 万元
康瑞商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现金	450 万元	45%	90 万元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出资。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康瑞商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北京昌发展康瑞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昌发展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5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康瑞商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额为人民币 4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基于生命谷国际精准医学产业园项目一期、二期现完成竣工验收并投入运营。结合项目建设进展，目前需成立该合资运营公司，受托运营目标项目（生命谷国际精准医学产业园），负责该项目开展招商、运营管理工作。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涉及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0 日